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关于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XYZH/2010TJA2070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荣股份）管理层编制的《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

一、管理层的责任

长荣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编制《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长荣股份管理层编制的上述专项说明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长荣股份管理层编制的《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与实际情况相符。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长荣股份为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长荣股份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附件：《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萱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小凌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一年四月十一日

附件：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将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352号”文《关于核准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由主承销商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售2,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截至2011年3月24日止，本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50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0,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55,732,37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44,267,630.00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出具XYZH/2010TJA2068号《验资报告》。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本公司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	核准及备案情况
高速精密多功能新型印刷设备产业化建设项目	27,516	27,516	天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津发改许可[2007]437号 天津市环境保护局津环保许可表[2008]065号
合计	27,516	27,516	

若实际募集资金不足，项目的资金缺口部分由本公司自筹解决。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相关部门批准，并经 2010 年 5 月 10 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利用募集资金投资。截至 2011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 144,175,587.26 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承诺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拟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金额
高速精密多功能新型印刷设备产业化建设项目	275,160,000.00	144,175,587.26	144,175,587.26
合计	275,160,000.00	144,175,587.26	144,175,587.26

四、置换募投资金的实施

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本公司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还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注册会计师出具鉴证报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四月十一日